

臺北市大安區民炤 111 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110 年 12 月 27 日北市安民字第 1106027762 號『臺北市大安區 111 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』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增進鄰居間相互認識，促進情感交流，透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之辦理，啟發鄰里意識，並結合地方資源，發揮睦鄰互助功能，達到守望相助之目的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公所
- 四、辦理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民炤里辦公處
- 五、辦理時間：111 年 5 月 3 日(星期二)至 111 年 5 月 5 日(星期四)
- 六、辦理方式及內容：睦鄰旅遊-阿里山三日遊
五年千歲公園→百年小鎮循古趣→北港朝天宮&北港老街&清代甕牆→嘉義照品酒店→優游巴斯—鄒族文化部落→阿里山國家公園森林遊樂區→阿里山賓館→搭乘阿里山小火車(觀日)→觸口天長地久橋→返程。
- 七、集合時間：111 年 5 月 3 日(二)6 時 30 分
- 八、集合地點：新生南路一段 161 巷口(摩斯漢堡前)
- 九、參加對象：本里里民優先。
- 十、經費：本計畫所需經費由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補助新臺幣貳萬壹仟元整，不足之數由里辦公處自行籌措。
- 十一、本項睦鄰聯誼活動實施計畫報陳區公所備查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